

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安康市司法局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执业核准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司法局：

根据司法部《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138 号）和《陕西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队伍发展方案》有关规定和省司法厅相关工作安排，现将陕西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报名及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考试报名

（一）报名条件

1. 符合以下条件的人员，可以报名参加 2022 年陕西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
 -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 （3）具有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和道德品行；
 - （4）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5）具有陕西省户籍或经常居住地在陕西省境内；
-

(6) 具有法律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放宽地区应具有高等学校法律专业专科学历或者非法律专业本科毕业以上并具有相应的法律专业知识）；

(7) 未受到刑事处罚（过失犯罪的除外）；

(8) 无被开除公职或者吊销律师执业证、公证员执业证、司法鉴定人执业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证的情形；

(9) 没有因严重失信行为被国家有关单位确定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并纳入国家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情形；

(10) 没有国家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禁止从业的其他情形。

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 2022 年应届毕业生出具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学历学位查询和认证信息，可以报名。考试结束，成绩合格人员应当在 12 月 31 日前提交毕业证书及学历认证证明，不能在规定期限提交的，视为不符合规定的报名条件，考试成绩无效。

2. 专业学历放宽政策：

参照《司法部关于做好 2022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司法通[2022]26 号）文件的规定，汉滨区、汉阴县、石泉县、宁陕县、紫阳县、岚皋县、平利县、镇坪县、旬阳市、白河县为专业学历放宽地区。专业学历放宽地区报名人员以报名时户籍地或经常居住地为准，申请执业地限于专业学历放宽地区。

（二）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至 9 月 30 日。

(三) 报名地点

报名人员持相关资料到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政务服务中心 B02 窗口)提交资料进行报名,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初审。

(四) 报名材料

1.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户籍不属陕西省的,应当同时提交居住证明;

2.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学历学位认证报告;2022 年应届毕业生出具学历学位查询和认证信息;

3. 报名人员应当提供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蓝底小 2 寸证件照片 4 张。此证件照片将作为本人报名表、准考证、考试合格证明的唯一使用照片;

4.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报名表》。报名人员应当如实、准确填报《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报名表》,并作出对报名信息真实有效且符合报名条件,无不得参加考试情形的承诺;

5. 无刑事犯罪证明或无刑事犯罪承诺书。

6. 享受放宽政策人员,须出具放宽地区户籍证明(户口簿首页及本人页)或相应县区的居住证。

二、考试时间

陕西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时间拟定为 2022 年 11 月，具体时间请注意后续通知。

三、其他事项

1. 陕西省司法厅不举办考前培训班，不指定任何辅导教材，不委托任何单位进行考前培训辅导。

2. 陕西省司法厅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形势，对考试组织工作进行相应调整部署并发布相关通知，应试人员要及时关注。

联系人：马秋红，贾涛 联系电话：2390001，2390139

附件：1. 2022 年度陕西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考试报名表

2. 无刑事犯罪承诺书（样本）

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安康市司法局

2022 年 9 月 19 日

附件 1:

2022 年度陕西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执业核准考试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贴照片处 46mm×32mm
身份证号		民 族		政治面貌		
学 历		是否享受放宽条件政策				
申 请 地	省（区、市） 市					
户 籍 地	省（区、市） 市 县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学习经历、最高学历						
学 历	毕 业 时 间	专 业、学 科	毕 业 院 校		毕 业 证 号	学 习 形 式
从业状况						
本人承诺	1、以上填报内容属实，提供材料真实，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2、服从考试管理，诚信参考，自愿遵守各项考试规则、纪律； 3、无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规定的不能报名参加考试的情形。					
报名机关承办人意见		报名机关审核意见		省级司法行政机关审核意见		
备注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2:

无刑事犯罪承诺书（样本）

本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本人郑重承诺：至今，本人遵纪守法，无违法犯罪记录和参加邪教组织情况。本人对承诺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人将承担取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考试资格及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